

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年11月3日至12月31日，市委第九巡察组对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进行了巡察。2026年2月4日，市委第九巡察组向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反馈了巡察意见。经4个月集中整改和《郑州市委巡察整改情况公开办法》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党委（党组）及主要负责人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一）惠济区纪委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决扛起整改主体责任，主动认领、立行立改，全面压实整改责任、细化整改举措、推进整改落地。先后5次召开区纪委会，传达学习巡察反馈意见、推进巡察整改工作。成立由区纪委书记吴晓梦任组长、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各科室具体落实的专项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对照巡察反馈的问题，逐项逐条梳理细化，形成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整改目标、整改措施、责任人员和完成时限，构建起“主要领导负总责、班子成员分工抓、专人具体落实、全员协同推进”的闭环整改体系，确保问题整改不悬空、责任不落空、工作不缺位。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对照四张清单实行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确保真该实改、高效整改。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结合巡察反馈问题，及时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工作流程、监督

机制等相关制度机制 8 项,进一步补齐制度短板、堵塞管理漏洞,着力从源头上防范同类问题重复发生,切实把整改成效转化为规范工作、提质增效的常态化制度成果。

(二)惠济区纪委书记吴晓梦坚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切实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以身作则、带头整改,全程统筹、全程督办,切实发挥头雁引领和示范表率作用。始终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坚决摒弃“看客心态”,主动认领反馈问题,带头自我检视、深刻剖析根源,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带头抓整改、促落实。坚持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整改工作,牵头审定整体整改方案,定期主持召开区纪委会常委会会议,精准掌握整改进度,及时纠正整改偏差,确保整改工作方向不偏、力度不减、标准不降。严格落实“一岗双责”,督促班子成员对照分工认领分管领域、分管科室整改任务,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压实责任,推动形成全员参与、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整改工作格局,推动整体整改工作走深走实。

二、集中整改期内已完成的整改事项

(一) 整改责任扛得不牢, 整改监督压得不实

整改意见:坚决扛起整改政治责任,做实做细“后半篇文章”。提高政治站位,压实纪委监委机关在整改中的监督责任和自身整改主体责任,强化整改全过程督导,建立整改成效评估与问责机制,以整改实际成效彰显政治担当。

1.整改工作推动不够有力

(1) 对整改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措施:

一是针对省委巡视反馈涉及的牵头整改问题,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明确责任部门 and 责任人,加强统筹协调和跟踪推进。

二是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成立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结合职责分工,逐项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确保责任链条闭环落实,区纪委会结合整改落实情况及时调度,统筹协调解决整改堵点难点,动态跟踪整改进度,推动问题整改高质高效。

整改结果: 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针对2024年省委巡视反馈涉及的牵头整改问题,已结合《区纪委监委关于省委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制定了《区纪委监委关于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的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跟踪推进未完成整改任务持续深入整改,截至目前牵头整改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二是结合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梳理出38项整改任务,成立了区纪委监委落实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结合职责分工,制定了《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将整改任务细化分解,明确了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印发了《关于市委第九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方案》,区纪委会专题研究市委巡察整改工作,统筹协调推动问题整改走深走实。

(2) 整改成果运用不充分。

整改措施：

一是认真落实《全省招标投标领域突出问题深化整治标准工作指引》，紧盯规避招标、虚假中标、违规投标、趋利评标等典型问题，督促行业监管部门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及时移交问题线索；

二是督促行业监管部门认真落实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评定分离”，对不采用“核查随机法”的项目单位，严查背后的作风和腐败问题；

三是强化警示教育与以案促改。加大通报曝光力度，通过点名道姓通报典型案例、下发纪检监察建议、督促案发单位开展以案促改等方式，做深做实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将整改成果最大转化为社会效果，推动以案明纪、以案释法，增强震慑效应，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全面排查问题。坚决扛起监督责任，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压实行政监管部门行业监管责任。

二是强化案件查办。坚持问题整改与案件查办一体推进，对招标投标领域问题线索优先处置。

三是推动评定分离。加力督导压责，推动“评定分离”改革落实落地。2月24日，郑州市惠济区生态文明建设中心的惠济区

古荥镇西山路雨污水改造项目（含涉铁段）勘察设计，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网公示，于3月18日开标，实现我区政府投资工程采用“核查随机法”项目“破零”。

（3）整改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

整改措施：

一是建立未完成整改事项监督台账。对2021年以来四届区委历次巡察反馈的未彻底完成整改的进行“大起底”，建立台账，实行动态管理，完成整改的及时对账销号。

二是加强问题整改跟踪监督力度。由第四纪检监察室统筹负责，与各相关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协同配合，与巡察机构、组织部门加强联动，凝聚监督合力，采取深入一线靠前监督、集中督查等多元化监督方式，以强有力监督推动问题整改。

三是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主体责任扛得不牢、推进缓慢、整改成效不明显等问题进行约谈提醒、通报曝光，坚决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松、整改不到位不松手。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对四届区委以来历次巡视、市委巡察、区委巡察、专项巡察未完成整改问题全面起底，梳理未彻底整改问题，并结合监督和销号情况，对已完成阶段性整改，需进一步强化整改的具体问题建立整改监督台账，坚持动态管理。

二是凝聚监督合力，联合区委巡察办组成督查组，于2026

年3月9日至3月13日对四届区委以来历次巡视、市委巡察、区委巡察、专项巡察未完成整改的具体问题开展集中督查，通过集中督查，根据被巡单位整改情况予以销号或提出进一步强化整改意见。针对四届区委第十三轮巡察10家单位开展监督检查14次，制发监督检查反馈单14份，提出问题和意见建议71个；针对省委巡视反馈问题开展监督检查17次，以强有力监督推动巡视巡察问题整改。

三是对在监督检查中发现的整改不力问题，转为问题线索，并依规依纪依法办理，根据具体情节予以立案或组织处理。

（二）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还有差距，推动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不够有力

整改意见：对标对表上级决策部署，全力护航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要深刻把握纪委监委在全面从严治党中的职能定位，切实履行协助职责和监督责任。坚持严的基调不动摇，加大重点领域、“关键少数”腐败治理力度，一体推进“三不腐”，持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1.护航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有欠缺

（4）黄河战略监督责任落实弱化。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明确第十一纪检监察室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监督工作牵头部门。负责统筹协调相关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及镇（街道）纪（工）委力量，强化

监督联动，改变以往多部门轮换负责的局面，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同的系统化、常态化监督格局。

二是加强监督力度。聚焦省审计厅反馈的惠济区农村污水处理站未按规定办理环评手续等问题整改情况，成立专项督查组，通过实地走访、约谈提醒的方式，及时跟进农村污水处理站整改进度，进一步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将责任落实落细。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全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监督工作分工方案》明确我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监督工作牵头部门为第十一纪检监察室，履行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职责。

二是2026年3月24日，区纪委监委针对省审计厅反馈的惠济区农村污水处理站未按规定办理环评手续等问题，召集区农业农村局、区城市管理局、区生态文明建设中心等相关部門召开专项督导会，听取各部门工作情况汇报。区纪委监委及时跟进，采取室组联动模式走访有关职能部门，督促相关负责人，并现场查看污水处理站情况，推动开展工作。

（5）监督跟踪问效力度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开展专项检查。梳理全区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体情况，对辖区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制定专项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做到问

题全面清除，提升监督跟踪问效力度。

二是压实主体责任。要求区发改委主要负责人就监察建议落实情况作出书面说明，并限期向区纪委监委报送监察建议落实情况。坚持举一反三，下一步加强对纪检监察建议落实情况的跟踪督促。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2026年3月24日，区纪委监委针对辖区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有关问题，召集区生态文明建设中心、相关4个镇（街道）等部门，召开专项排查工作部署会，对辖区黄河流域入河排污口进行全面排查，各相关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镇（街道）纪（工）委跟进监督。

二是督促区发改委主要负责人对《关于进一步落实牵头抓总责任的监察建议》的落实情况进行了书面说明，同时区发改委向区监委上报了《对关于<进一步落实牵头抓总责任的监察建议>情况的回复》。

2.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有不足

（6）“关键少数”抓早抓小不到位。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日常监督。严格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及本地实施办法，将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作为监督重点，用好提醒谈

话、谈心谈话等机制，早提醒、早纠正，防止一般性问题演变为政治问题。

二是加强廉洁教育和警示教育。面向“一把手”及班子成员开展针对性警示教育，提醒依法用权、廉洁履职、担当作为，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三是前移监督关口，做实抓早抓小。健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发现机制，通过信访举报、日常监督、廉政档案精准捕捉“小毛病”。规范运用第一种形态，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做到早提醒、早纠正、早处置。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日常监督，严格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健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发现机制，将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监督重点。2026年以来，对区直单位“一把手”开展提醒谈话23人次，对镇（街道）“一把手”开展提醒谈话3人次，对村（社区）“一把手”开展谈心谈话12人次，做到早提醒、早纠正。

二是加强对“关键少数”的廉洁警示教育，督促依法用权、廉洁履职、担当作为。以“关键少数”典型案例为镜鉴，围绕惠济区林业局原党组书记、局长金艳玲违纪违法案例，拍摄警示教育片《绿荫树下的虫洞》，并在全区各级党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4

月2日—3日，组织全区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分2批开展专题警示教育活动，并观看警示教育片，推动警示教育覆盖全区各行业各领域，确保实效。

三是强化监督检查，加大对“关键少数”案件的查办力度。

（7）重点领域监督制约机制不完善。

整改措施：

一是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对重点领域制度文件开展全面清理，重点排查制度滞后性、操作性缺失等问题。建立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机制，明确制度修订责任主体和时限，确保与职能职责精准匹配。针对城管、住建等高风险领域，制定权力运行负面清单，堵塞制度漏洞。

二是深化协作区联动监督机制，针对“熟人社会”干扰问题，对重点领域开展交叉检查，通过数据共享和线索移送，提升问题发现能力。

三是推动以案促改促治。针对典型案件开展类案分析，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督促案发单位完善制度。加强廉洁教育，聚焦重点领域关键岗位，通过案例剖析、警示教育会等形式，提升拒腐防变意识。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制定《惠济区纪委监委2026年度政治监督重点事项清单》，在开展政治监督、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中贯通运用相关机

制。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督促住建等职能部门在行业监管、履职尽责等梳理制度短板，推动完善和建立制度33条。

二是统筹监督力量，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紧盯元旦、春节，清明、五一以及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等重要时间节点，印发工作提示，开展协作区“推磨式”监督检查。

三是深化以案促改，强化警示教育。围绕严重违纪违法案例，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分2批组织全区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开展专题警示教育活动，并观看警示教育片，推动警示教育覆盖全区各行业各领域。

（8）纠治“四风”顽疾韧劲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四风”问题监督检查。统筹调度各纪检监察协作区力量，紧盯重要节点、重点场所、重点人群，聚焦易发多发环节，综合运用查阅账目、实地检查、随机暗访等多种方式开展监督检查，持续释放监督震慑力。

二是坚持风腐同查同治。督促各案件承办部门在问题线索核查时，开展由风及腐“七必问”和由腐纠风“五必查”，推动由风查腐、由腐纠风双向发力，坚决铲除风腐传播利益链。

三是深化以案促改促治。对查处的“四风”问题典型案例，通过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督促案发单位深入开展以案促改，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提升警醒震慑效应。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强化监督检查。紧盯元旦、春节，清明、五一以及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等重要时间节点，印发工作提示，开展协作区“推磨式”监督检查。

二是坚持风腐同查同治。印发工作提示，在查办公职人员酒驾案件中，认真落实由风及腐“七必问”；在查办留置案件中，协同推进查办由腐纠风“五必查”，推动由风查腐、由腐纠风双向发力，坚决铲除风腐传播利益链。

三是持续开展以案促改。针对2起案件开展专项以案促改，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以案为鉴、以案促治。

（9）警示教育靶向性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案例挖掘精准性，聚焦“关键少数”，重点收集辖区内科级干部尤其是单位“一把手”及各领域重点岗位违纪违法案例，每年至少拍摄1部聚焦“关键少数”的专题警示教育片，实现案例覆盖科级干部、“一把手”及不同领域、不同岗位。

二是丰富警示教育形式，除警示教育片外，组织“关键少数”专题警示教育会、案例剖析会，通报辖区典型反面案例，开展廉政谈话、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活动，确保警示教育覆盖各领域、各层级岗位。

三是建立案例库动态更新机制，定期梳理辖区内典型案例，

分类归档、精准推送，结合岗位特点开展“定制化”警示教育，提升警示震慑效果。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聚焦“关键少数”，围绕违纪违法案例，拍摄警示教育片《绿荫树下的虫洞》，并在全区各级党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二是为进一步增强警示教育效果，在4月2日—3日，组织全区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分2批开展专题警示教育活动，并观看警示教育片，推动警示教育覆盖全区各行业各领域，确保实效。

三是结合2026年案件查办情况，同步更新案例库，定期挑选典型案例，适时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3.履行监督职责仍存短板

（10）政治监督有欠缺。

整改措施：

一是始终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明确监督重点，细化监督清单和监督台账，通过下发工作通知、定期调度等方式，压紧压实监督责任，构建“清单化”监督体系，适时开展政治监督谈话，深化“组组会商”，确保政治监督方向不偏、焦点不散。

二是对标工作指引，深化政治监督。督促各级纪检监察组织严格对照监督方法，提升基层监督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

三是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管党治党不力问题。对污染政治生态、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等问题，严格依权限、规则和程序

办理，精准运用“四种形态”，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努力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构建“清单化”监督体系，制定《惠济区纪委监委2026年度政治监督重点事项清单》，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省市区委中心工作，明确监督事项、监督方式和责任单位，实行“清单化管理、台账化推进”。

二是通过下发通知、定期调度压实责任，适时开展政治监督谈话，深化“组组会商”，确保政治监督方向不偏、焦点不散。

三是对标工作指引，深化政治监督。推动政治监督、专项监督、日常监督和巡视巡察整改监督一体推进，对2名基层党员干部不认真落实巡察整改问题立案审查调查。

（11）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监督质效有待提升。

整改措施：

一是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集中整治攻坚战年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党委政府主责、纪委牵头抓总、部门协同推动、市县主抓主战”工作体系，持续加强“全区动、全体动、全民动”整治态势，下大力气遏制侵害民利的违纪违法问题。

二是持续发扬脱贫攻坚精神深入整治，深化落实“四双”工作机制，细化重点任务分工，坚持办案开路、重点突破，持续拓展

提升集中整治成效。

三是压紧压实“4+3”突出问题整治、“10+3”民生实事牵头职能部门和责任单位责任，督促全面落实各领域标准化指引，加大营商环境专项整治案件查办力度，确保严查快结。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2026年以来，惠济区围绕“4+3”突出问题整治和“10+3”民生实事大力攻坚，切实压实各级主体责任，协助区委召开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进会，相关县级干部召开部署会、推进会，形成全区动、全体动的态势，确保集中整治攻坚决胜。

二是2026年以来，惠济区纪委监委坚持办案开路，狠抓群众身边腐败问题，案件查办质量大幅提升。

（12）基层监督探头作用发挥不充分。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日常调度。根据纪检监察统计分析指标体系，细化全区纪检监察系统日常监督指标内容，定期通报纪检监察室、派驻机构和镇（街道）纪（工）委日常监督数据情况，激发基层纪检监察机构主动发现问题、主动排查线索的能力，推动监督从“被动等待”向“主动出击”转变。

二是深化考核评估。认真落实《郑州市惠济区纪委监委派驻机构考核办法（试行）》，将派驻机构开展监督情况、执纪办案情况纳入年度考核，推动派驻机构综合运用专项检查、联合检查或

交叉监督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发现问题线索能力。

三是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与审计、财政、信访等部门协作，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处置，切实改变线索来源单一、被动依赖信访的局面。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为激发基层纪检监察机构主动发现问题、主动排查线索的能力。2026年以来，针对重要时间节点，统筹调度各级监督力量，开展全覆盖监督检查，监督数据实行日报告，推动监督从“被动等待”向“主动出击”转变。

二是2026年以来，派驻机构及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主动发现问题线索。

三是加强与信访、审计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各级纪检监察组织主动靠前，挖掘集中整治问题线索。

（三）机关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不力，自身建设存在薄弱环节

整改意见：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切实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更高标准加强政治机关自身建设，健全内控管理体系，扎紧制度笼子，狠抓作风建设，堵塞廉政风险漏洞，筑牢思想防线。

1.机关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扛得不牢

（13）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不到位。

整改措施:

一是加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有关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扛稳压实领导班子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

二是严格落实有关要求,加强对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研究部署,领导班子每年至少2次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防止以研究业务、文件传达替代专题研究。

三是根据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情况,每年年初研究制定纪委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并认真抓好清单任务落实,指导推动委机关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

整改结果: 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区纪委会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自觉压实主体责任,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学习全面从严治党相关要求。2026年以来,纪委会已开展第一议题学习18次,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召开后,及时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and 全会报告,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新思想、新论述和新要求,为全年纪检监察工作指明方向。

二是加强对机关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进行研究部署,5月25日,结合纪检监察干部违规打听案情等专项检查工作,纪委会对委机关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进行研究部署,从提高政治站

位、坚持严字当头、强化履职担当、锤炼过硬作风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扛稳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

三是根据领导班子成员分工情况，已制定纪委领导班子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19项，每名班子成员制定主体责任清单10条左右，并在工作中认真抓好落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实落细。

（14）内部监督“灯下黑”问题仍有显现。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问题时有发生。

整改措施：

一是筑牢思想根基。深化纪律教育，用好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通过案例剖析强化警示教育，以身边案警醒身边人，引导干部揽镜自照、反躬自省，筑牢思想防线。

二是抓实日常监督。聚焦作风纪律与履职尽责，从严开展监督检查，坚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通过谈心谈话掌握思想动态，对苗头性问题早提醒、早纠正，织密从严监督网络。

三是从严执行制度。严格执行请托违规办事报告登记等制度，强化制度刚性约束，从严规范日常管理，对执纪违纪、执法违法零容忍、严查处，以严管严治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深化警示教育。通过区纪委监委扩大会、党小组等形式开展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学习4次,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通过典型案例剖析强化警示教育,以身边案警醒身边人。

二是聚焦作风纪律,从严开展监督检查。今年以来共开展作风纪律检查2次,违规饮酒检查2次,紧盯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抓早抓小、防微杜渐,进一步强化纪检监察干部的责任意识、纪律意识、规矩意识。

三是组织学习中纪委三个清单、违规打探案情等文件,通过清风惠济转发“严禁违规打听干预办案!省纪委监委出台新规筑牢执纪执法防线”,教育引导纪检监察干部严格依规依纪依法履职,自觉规范权力运行。

(15)对机关干部“社交圈”监督存在短板(对“八小时以外”监督不到位)。

整改措施:

一是强化思想引领。通过电子显示屏等载体,宣传“十禁止”“六个严禁”等纪律规定,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形式开展沉浸式警示教育,引导纪检监察干部自觉净化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

二是拓宽监督渠道。紧盯纪检监察干部“八小时以外”言行,持续强化对纪律规定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使干部形成自觉接受监督、主动规范行为的习惯。

三是严明纪律约束。通过签订承诺书、发送节前廉政提醒等

形式严明纪律规矩，将严管措施融入日常管理，以刚性约束强化纪检监察干部自律自觉，持续释放从严监督强烈信号。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以思想引领凝心聚力，以警示教育警钟长鸣。组织学习典型案例4次，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将廉洁文化建设与传统节日相融合，组织部分党员干部家属参加“党建引领聚合力，元宵佳节共‘廉’欢”活动，推动机关与家庭共筑廉洁家风防线。

二是紧盯纪检监察干部“八小时以外”言行，违规饮酒检查2次，从严执行纪检监察干部婚丧喜庆事宜报备，从严强化自我约束、坚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

三是强化廉政教育，发送节前廉政提醒1次，开展“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 锻造纪检监察铁军”暨八小时之外专题培训，覆盖中层副职干部30余人，组织纪检监察干部签订惠济区纪检监察干部“八小时外”承诺书，引导干部知敬畏、存戒惧。

2.内控管理制度存在薄弱环节

（16）“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健全。

整改措施：

一是修订完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明确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的具体范围、标准和程序，形成刚性制度约束。

二是严格规范区纪委会常委会会议议题审核机制，对涉及“三

重一大”事项的议题，实行分级审核、会前预审、集体研究、逐项表决，确保议题合规、材料完备、程序到位，切实防范决策风险。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结合区纪委监委实际，经区纪委会常委会研究审议后，印发了《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办法》，进一步规范了重大事项决策行为。

二是加强对区纪委会常委会会议议题审核，对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议题，要求议题报送部门分级审核、会前预审，按规定经区纪委会常委会集体研究、逐项表决，会后做好会议记录归档保存。

（17）制度更新废止不及时。

整改措施：

一是开展委机关制度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对2021年以来机关制度机制逐一审核评估，对需要废止的制度，及时按照相关程序废止，对需要修订的制度，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人及完成时限。

二是开展区纪委监委规范性文件自查工作，加强制度性文件日常动态清理与定期评估，强化文件出台前的合法性、合规性审查，压紧压实制度建设管理责任。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开展委机关制度性文件集中清理工作，对不符合上级最

新精神或者已被新的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涵盖替代的制度性文件，废止21件；清理党内规范性文件9份，废止6件，宣布失效3件；形成制度清理整改报告。

二是开展《纪检监察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工作办法》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在对委机关2025年制定的4个规范性文件进行核查，并形成制度建设问题的分析报告、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建设情况调研报告。

3.作风建设存在薄弱环节

（18）个人廉政事项报告不全面。

整改措施：

一是组织业务培训。学习廉政档案管理办法，加强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档案管理能力。

二是规范档案管理。对接相关科室，完善纪检监察干部任免审批表，并对述职述廉述学报告质量进行把关，确保廉政档案完整规范。

三是动态更新廉政档案。紧盯纪检监察干部日常动态，对职务变动、个人重大事项等关键信息限时补充，确保廉政档案全面、真实、及时。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组织干部监督室全员学习廉政档案管理办法。通过学习，交流研讨等方式提升廉政档案规范化管理能力。

二是加强廉政档案管理,联合相关部门对2025年度的述职述廉述学报告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廉政档案规范,对全区纪检监察干部的干部任免表进行排查,并补充干部任免表8份。

三是对职级晋升、岗位调整、以及被函询、组织处理等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档案内容,确保廉政档案底子清、变化明,切实发挥好廉政档案作用,强化对纪检监察干部的监督,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19) 精文简会执行不到位。

整改措施:

一是严把发文质量。强化公文审核标准,严控发文数量,在符合保密要求的前提下,凡可通过内部系统、工作群传达的事项一律不印发正式文件。同时,定期将上级公文处理要求传达至各部(室),杜绝出现重复发文、照搬照抄上级文件等现象,确保公文内容严谨、格式规范、表述精确。

二是提升会议质效。规范会议组织流程,单次会议参会范围不得超出必要限度,同类事项能合并召开的绝不单独召开,避免重复部署、多头要求。同时,会前充分酝酿,明确会议议题和议程,不搞漫无目的的“马拉松会议”,讲话、发言直奔主题、聚焦问题,杜绝“以会议落实会议”,持续巩固减负成果。

整改结果: 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在四届区纪委会常委会第180次会议上传达学习中央、省、

市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情况通报，持续把《若干规定》的学习教育与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紧密结合，不断深化系统内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整治。办公室带头精简文件，从严审核把关，督促委机关各部门严格执行发文规定，并于5月29日对公文写作、发文要求、标准格式等内容进行经验交流分享，提醒各部门无实质内容、照搬照抄、重复部署的文件一律不发，着力纠治文件过多过频、质效不高等问题。

二是严控会议数量、规模与时长，将主题相近的会议“合并套开”，全面压缩会议流程，提升会议质效。聚焦“减流程、提效率、降成本”工作理念，推行OA系统办文，能以线上安排的工作尽量不再单独开会部署，全面加强会议召开频次的整体统筹和把关。

（20）调研工作开展不扎实。

整改措施：

一是紧密结合当前我区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任务，制定区纪委监委领导班子2026年度重点课题调研工作方案，坚持问题导向、注重调研质效，形成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

二是强化调研成果运用，将高质量调研报告，定期组织科室学习借鉴，对具有普遍性、指导性的调研成果，推动形成制度规范、工作方案，明确调研报告格式标准，杜绝“未署名、未注明年份”等问题。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制定区纪委监委领导班子2026年度重点课题调研工作方案，征集领导班子成员调研课题，形成调研工作台账，规范明确调研报告格式标准。

二是根据上级工作安排，完成关于《党内监督条例》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修订工作征求意见调研提纲。

三是根据调研中发现的委机关党建与业务融合不深入，案件办理质效不高等问题，出台相关制度，通过强化政治引领，来提升党支部政治功能组织力和进一步提高案件查办质量，强化案件质量共同体观念。

4.财务管理标准化水平有待提升

（21）财务管理制度不完善、执行刚性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深入排查、系统梳理，对涉嫌规避“三重一大”集体研究决定的支出，按照要求重新提请区纪委会审议研究，逐项整改到位。

二是修订完善财务管理制度。结合实际修订完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对大额支出、重大项目、大额采购等事项重新明确，做到标准统一规范。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结合区纪委监委实际，经区纪委会研究审议后，印发了《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实施办法》，对大额支出、重大项目、大额采购等事项重新明确，做到标准统一规范。

（22）经费列支科目混淆。

整改措施：

一是针对巡察反馈的工会经费错列问题，积极与区财政部门沟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将单位在职人员生日和“三八妇女节”慰问费用调整为使用工会经费支付。

二是针对部分达到2万元以上的大额支出标准未事前上会研究问题，将按照《“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实施办法》对2021年以来经费支出进行全面梳理排查，对未提请区纪委会研究研究的2万元以上的大额支出，重新提请区纪委会研究。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经与区财政局沟通对接，进一步规范单位经费支出，明确单位工会活动支出将全部通过工会经费支付。

5.意识形态工作抓得不牢

（23）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根据委班子成员岗位调整情况及时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并明确领导小组职责分工。

二是细化领导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分工,结合班子成员岗位职责,制定具体分工方案,明确每位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任务清单,确保责任到人、分工明确。

三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研究研判要求,制定年度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和分析研判计划,每半年开展1次专题研究、每季度开展1次分析研判,做好会议记录、材料归档,确保每年完成2次专题研究和4次分析研判任务。

四是建立意识形态工作常态化督查机制,每季度对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及时发现问题、整改问题,推动意识形态工作落地见效。

整改结果: 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根据委班子成员岗位调整情况,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已调整更新。

二是结合班子成员岗位职责,已制定领导班子成员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任务清单。

三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研究研判要求,2026年2月5日,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对近期意识形态工作进行研究部署。

四是根据意识形态工作常态化督查要求,2026年3月30日对意识形态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督查,未发现违反意识形态领域要求的相关问题。

(24) 舆情化解不及时。

整改措施：

一是全面排查辖区舆情隐患，建立舆情常态化排查机制，每日对抖音、微博、微信等重点平台开展舆情巡查，重点关注涉政府、纪检监察及民生领域舆情，建立舆情台账，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

二是根据区委宣传部舆情处置联动机制，明确各职能部门舆情处置职责，建立舆情快速响应机制，接到舆情线索后，1小时内启动处置流程，牵头部门统筹协调，责任部门具体落实，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化解矛盾纠纷。

三是强化舆情处置跟踪督办，委宣传部安排专人负责舆情处置跟踪，对重点舆情实行“一对一”督办，定期通报舆情处置进展，确保舆情处置不拖延、不遗漏，处置完成后及时上报上级相关部门。

四是加强舆情处置能力培训，定期组织相关部门工作人员开展舆情识别、处置技巧培训，提升舆情处置专业化水平。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按照市纪委要求，常态化开展辖区舆情隐患排查，对抖音、微博、微信等重点平台发生的涉纪舆情问题，第一时间建立台账，联合区网信部门积极稳妥处置，做到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

二是统筹监测合力。对外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和省内主要新闻媒体、重点新闻网站的沟通和协作，对内加强与委机关和部门通力合作，对下督促落实属地责任，增强舆情管理合力。

三是强化舆情监测，紧盯敏感舆情抓早抓小，高质量完成市纪委监委舆情处置转办件。

四是每季度对对发生的舆情进行汇总，并对相关纪检监察组进行舆情处置培训，提高应对处置能力，确保舆情稳妥处置。

（四）践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有落差，干部队伍建设仍存短板

整改意见：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锻造高素质专业化铁军。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规范党内组织生活，完善党建工作保障机制。从严加强领导干部队伍建设，提升领导干部队伍综合素质。

1.领导班子建设存在薄弱环节

（25）中心组理论学习不扎实。

整改措施：

一是规范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制定，年初制定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明确学习主题、学习内容、学习形式、学习时间，确保计划制定超前于实际学习时间，杜绝滞后现象。

二是丰富中心组理论学习形式，打破单一文件传达模式，季度至少开展1次多样化学习，采取观看视频、专题讲座、研讨交流、实地调研学习、专家授课等多种形式开展中心组学习。

三是强化学习组织实施管理，建立中心组理论学习台账，明确学习主持人、学习内容、参与人员、学习记录等要求，严格落实学习考勤制度，确保学习人员全覆盖、学习过程规范化。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按照区委中心组学习要求，已于2月4日制定本单位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明确了学习主题、学习内容，有效提升了理论学习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是通过进一步丰富学习形式，目前已通过观看视频、研讨交流等形式开展中心组学习4次，整理学习记录4份、研讨发言归档26份，切实把学习成果转为履职实效。

三是严格考勤制度，已建立学习台账，每次学习均明确学习主持人、学习内容等，认真做好学习记录，确保学习全覆盖、规范化。

（26）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整改措施：

一是扎实开展以案促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围绕市委巡察反馈问题，委领导班子成员主动认领，举一反三，认真撰写发言提纲，结合自身工作实际，深入对照查摆，剖析问题根源，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会前加强对发言材料审核把关，防止以班子问题代替个人问题、以共性问题代替具体问题现象发生。邀请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巡察办有关领导参会，进行现场督导和

点评，确保真刀真枪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找真问题、真找问题，高质量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

二是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督促提醒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三是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制度，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坚持“兰考标准”，认真召开组织生活会，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自我批评敢于刀刃向内，相互批评敢于直言不讳，真正在思想上进行一次大扫除、大排查、大检修，达到反思问题、统一思想、增进团结，共同提高的目的。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经市委巡察办同意，区纪委监委领导班子于2026年2月11日召开2025年度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市纪委监委到会指导。会议通报了区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整改整治情况、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暨以案促改、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and 本次民主生活会征求意见情况。吴晓梦代表领导班子作对照检查，并带头进行个人对照检查、作自我批评，班子成员依次发言，其他班子逐一提出批评意见。最后，市纪委监委对此次民主生活会取得的效果给予了充分肯定。

二是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在已开展的

2025年度组织生活会暨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中，全体班子成员均已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严格按照要求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主动查摆自身问题，虚心接受支部党员的批评建议，不搞特殊化，切实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

三是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制度，在委领导班子召开2025年度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10日内，组织机关5个党支部陆续召开了2025年度暨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会议传达学习了委领导班子2025年度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报告，党员干部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加强党性锤炼、巡察反馈问题等内容深入查摆问题、剖析根源，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真正实现思想上的大扫除、大排查、大检修。

2. 干部队伍建设推进力度不足

（27）选人用人审核把关不严。

整改措施：

一是严把选人用人关口，健全联审联核机制。加强与区委组织部常态化沟通对接，建立干部选拔任用、职级晋升、岗位调整事前联审、事中联核、事后备案制度，从程序上堵塞漏洞。

二是以案为鉴深刻反思，全面强化内部管理。以案为鉴，在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开展选人用人自查自纠，进一步完善纪检监察干部日常监督、人员审核、调离退出等机制，强化干部日常教育、管理和监督，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维护纪检监察干部队伍的良好形象和责任担当。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已加强与区委组织部常态化沟通对接，无论是科级干部提拔、中层配备，还是职级晋升、岗位调整，均按照事前联审、事中联核、事后备案制度，从程序上堵塞漏洞。

二是深刻汲取案件教训，坚持以案为鉴、举一反三，全面启动选人用人自查自纠工作，对近年来干部选拔任用、轮岗交流、日常监督等环节进行系统梳理与复盘，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健全完善纪检监察干部新进人员备案审核机制，堵塞管理漏洞，强化刚性约束。同步由干部监督室负责同志围绕“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锻造纪检监察铁军”专题开展培训，加强干部思想教育、纪律锤炼和日常管理，坚持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切实把严的要求贯穿队伍建设全过程。

（28）混编混岗及关键岗位空缺问题突出。

整改措施：

一是精准摸清底数，分类推进整改。对混编混岗、事业编制人员在行政岗位任职等问题开展专项梳理，建立问题清单，积极向区委专题汇报，争取政策支持，按照“先规范、后消化、再严控”思路，逐步调整分流、规范到位，坚决杜绝新增混编混岗问题。

二是严格编制管理，强化刚性约束。坚持编制、岗位、职责、人员“四统一”，严格按照“三定”规定配备人员，明确岗位任职资

格条件，健全岗位管理和人员调配机制，从源头上严控增量问题。

三是加快补齐空缺岗位，配强工作力量。主动对接区委及组织部门，紧抓换届工作有利契机，优先推荐政治坚定、业务精湛、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优秀干部充实到关键岗位。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已对混编混岗、事业编制人员在行政岗位任职等问题建立台账进行梳理，严格按照“先规范、后消化、再严控”思路，逐步调整分流、规范到位，坚决杜绝新增混编混岗问题。

二是已主动对接区委及组织部门，紧抓换届工作有利契机，推荐政治坚定、业务精湛、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优秀干部充实到关键岗位，加快补齐空缺岗位，配强工作力量。

（29）干部培训针对性不强。

整改措施：

一是建立分类分层精准培训体系。全面梳理纪检监察干部岗位需求和能力短板，制定2026年度精准化培训方案，按照中层干部、年轻干部、派驻干部、巡察干部、办案人员五个层级分类施训，围绕信访受理、日常监督、审查调查、案件审理、纪法适用、办案安全、信息化应用等核心业务，每月至少开展1次专项小班化培训，杜绝“大水漫灌”式培训。

二是优化课程设置与教学方式。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针对不同业务条线定制培训内容，推行案例教学、

模拟办案、庭审旁听、一线实操等实战化培训模式，邀请上级纪委监委业务骨干、办案能手、法律专家授课，提升培训针对性和实操性。

三是健全培训效果闭环评估机制。建立培训考勤、随堂测试、结业考核、实战检验四位一体的质效评估体系，每期培训开展闭卷测试和效果回访，每年对培训成效进行全面复盘，坚决防止培训走过场、流于形式，切实提升培训实效性。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已制定2026年度精准化培训方案和实战练兵方案，按照中层干部、年轻干部、派驻干部、巡察干部、办案人员五个层级分类施训，围绕信访受理、日常监督、审查调查、案件审理、纪法适用、办案安全、信息化应用等核心业务开展专项小班化培训，杜绝“大水漫灌”式培训。目前已开展二十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集中轮训、干部监督室负责同志围绕“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 锻造纪检监察铁军”专题培训、公文写作实务与技巧专题培训，组织一次学习贯彻中央纪委及省、市、区纪委全会精神知识测试。

3.党建引领作用发挥不充分

（30）党建与业务融合不深入。

整改措施：

一是积极联系案管部门，加强沟通梳理，准确掌握在办留置案件数量和结案情况，确保建立临时党支部在在办留置案件中全

覆盖。

二是针对在办留置案件，逐一下发《关于成立临时党支部的工作提示》，提醒办案部门党组织及时成立临时党支部，并按程序向机关党委报送成立临时党支部请示报告。

三是机关党委及时研究批复成立临时党支部请示报告，并指导临时党支部正常开展组织生活，在案件办理中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四是建章立制，研究制定委机关临时党支部管理办法，建立长效机制，确保在以后的案件办理中积极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及时与我委案件监督管理室沟通联系，对留置案件办理台账进行认真梳理排查。

二是机关党委第一时间向四个党支部分别发出了《关于成立临时党支部的工作提示》，提醒认真落实整改要求，坚持立行立改。

三是机关党委已于2025年11月26日对各党支部《关于成立临时党支部的请示》全部进行了批复，5个临时党支部已经成立，正常开展组织生活。

四是按照既改当下、更管长远的工作思路，于2025年11月28日印发了《惠济区纪委监委机关临时党支部管理办法（试行）》，

积极建章立制，建立长效机制。

（31）机关党组织建设重视不足。

整改措施：

一是从思想上进一步提高对机关党建工作的重视程度，委领导班子经常听取和研究机关党建工作，指导机关党建提高工作水平。

二是加强党组织建设，今后将根据机关干部岗位调整和党务干部空缺情况，及时向上级请示汇报，尽快调整补充到位，保证机关党建力量完整和坚强有力。

整改结果：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委领导班子进一步提高对机关党建工作重视程度，3月初对政绩观学习教育进行专题安排部署，4月对2026年度委机关党建工作进行研究部署，研究通过《惠济区纪委监委2026年机关党建工作要点》。

二是加强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机关党务干部，2026年2月，在机关党委的指导下，机关第二党支部经支委会研究，组织委员、宣传委员和纪检委员进行了分工调整，保持支委会工作平稳连续。在今后工作中，将根据我委党员干部工作调整，及时按程序调整和补选党务干部，补齐配强党建工作力量，不断提高党组织建设质量和水平。

（32）对支部工作指导不力。

整改措施:

一是组织机关各党支部认真学习区委组织部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通知》(惠组〔2019〕58号)文件,对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再学习、再深化,提高思想认识,熟练掌握组织生活制度规定,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过好组织生活的责任感和自觉性。

二是加强督导检查,加大对各党支部“三会一课”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定期对存在“三会一课”未按规定开展、开展不及时、存在消极应付思想等情况的党支部进行通报,督促整改,加强指导,传导压力,切实提高机关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

三是规范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提升活动频次,引导各支部结合业务实际谋划特色活动,每月至少开展1次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工作提醒,及时通报各支部活动开展情况,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整改结果: 已完成

整改情况:

一是聚焦整改要求,组织机关各党支部认真学习区委组织部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通知》(惠组〔2019〕58号)文件,重点围绕党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开展再学习、再深化,引导全体党员干部深入领会文件精神,熟练掌握组织生活制度各项规定,增强过好组织生活的责任感和自觉性。

二是加强“三会一课”督导检查，3月25日对各支部“三会一课”召开情况进行检查，发现个别支部存在“三会一课”会议记录缺会议签到、会议记录不规范等问题，对检查情况进行了通报，并督促整改完善，切实提升机关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水平。配合区直机关工委，对各党支部“三会一课”记录本进行调阅，针对个别支部记录不规范问题进行立行立改。

三是规范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加强工作提醒，督促各支部结合自身业务实际，创新活动形式、丰富活动内容，谋划具有支部特色的主题党日活动，如机关一支部1月开展观看《志愿军3浴血和平》主题党日活动，2月开展党员撰写春联主题党日活动，3月四支部与机关同步开展了猜灯谜包元宵主题党日活动，4月二支部开展参观黄河澄泥砚非遗展览馆主题党日活动，5月三支部廉政家风座谈主题党日活动等，丰富活动内容、凝聚支部合力。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1.深化思想认识，筑牢政治根基。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上级关于巡视巡察工作、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部署要求，常态化开展思想淬炼、政治历练，深刻把握巡视巡察整改的政治性、严肃性、长期性。坚决杜绝整改松懈思想、麻痹心态，持续巩固整改工作成效，把巡察整改与日常业务、队伍建设、作风建设深度融合，以常态化思想自觉推动整改常态化落实，切实把巡察整改成果转化为坚定的政治自觉和过硬的工作作风。

2.持续深入整改，巩固提升成效。坚持闭环管理、久久为功，

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常态化开展“回头看”，逐项复核整改成效，严防问题反弹回潮、死灰复燃；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持续细化工作举措、攻坚薄弱环节、补齐工作短板。同时，持续深化举一反三，常态化开展自查自纠，主动排查化解工作中的各类风险隐患和短板问题，做到发现一起、整改一起、规范一起，实现整改工作常态化、长效化、精细化。

3.健全长效机制，推动提质增效。坚持标本兼治、固本强基，以此次巡察整改为契机，持续梳理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工作流程、监督机制，进一步扎紧制度笼子、规范权力运行、细化工作标准。严格抓好各项制度的落地执行，杜绝制度空转、执行不严等问题，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靠制度规范工作。将巡察整改成效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把整改成果转化为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实际成效，持续提升惠济区纪委监委规范化建设水平，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371—63639061；

邮政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江山路 36 号；

电子邮箱：hjqlwbgs9061@163.com。

中共郑州市惠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3 日